

**優質教育基金、香港教育學院**  
**中小學粵劇教學協作計劃（2010-2011 學年第二期）**  
**報名表格**

致：華意堂藝術策劃，傳真：2724-1960（**截止報名日期：2010年11月30日**）

學校名稱： \_\_\_\_\_

負責教師姓名： \_\_\_\_\_

手提電話： \_\_\_\_\_ 電郵： \_\_\_\_\_  
（務必填寫，以方便日後聯絡）

電話： \_\_\_\_\_ 傳真： \_\_\_\_\_

學校地址： \_\_\_\_\_

學生班別	人數	負責音樂教師姓名
1.	1.	1.
2.	2.	2.
3.	3.	3.

（每間學校三班學生，每班學生人數上限為 40 人。**每名學生須繳付學費港幣 80 元。**  
\* 在確認參加資格後學校始需繳付學費，所繳費用恕不發還。）

可能安排之上課時段（每間學校三班，每班八節，粵劇導師到訪每班一小時，已包括與粵劇導師共同備課時段；由 2011 年 1 月開始上課。主辦機構建議學校盡量安排三堂課堂在同一日內連續進行）：

---

本人已詳細閱讀附件一「參與學校須知」內列明之細項，並同意所述之安排。

校長姓名： \_\_\_\_\_ 校長簽署及蓋印： \_\_\_\_\_